CASABLANCA



卡撒天嬌集团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 2223

2021 中期报告

CASHABLANCA CoS acalin CASA-V Casatino FORTEECH VOSSEN

目录

2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11 企业管治及其他资料

19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1 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22 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23 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

24 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

25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40 公司资料

关于卡撒天娇

卡撒天娇集团于1993 年在香港成立， 主要以旗下自创品牌「卡撒· 珂芬」、「卡撒天娇」及「CASA-V」从事各种床上用品的设计、生产、分销及零售， 尤其专注高端及顶级床上用品市场。本集团产品主要分为三个种类， 包括床品套件、被芯及枕芯， 以及家居用品。现时本集团乃中港两地品牌床上用品的领先企业之一 。

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内**」或「**回顾期内**」）的未经审核综合中期业绩。

概览

2021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病在欧美地区出现变种，但在大中华地区（就本报告而言，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或「**中国内地**」）、香港及澳门）并未有严重爆发，期内，区内经济开始复甦，然而，消费者的消费信心改善未及显著。尽管本集团在中国内地的整体销售网点（「**网点**」）同比减少15个，受惠于该地区在回顾期内疫情稳定，本集团来自中国内地销售收入的同比仍然有理想增幅15.7%。在香港方面，香港政府亦因应新型冠状病毒病疫情受控，逐步放宽食肆及公众场所各项限制，加上期内商场及百货公司推出多项优惠推动消费，虽然市面人流逐渐回升，但消费气氛仍有待改善，本集团回顾期内来自香港及澳门地区的整体销售收入只录得同比轻微增长1.8%。

业务回顾

自刊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报起，本集团的营运及分部资料概无任何重大变动。回顾期内，本集团销售收入总额为港币142.7百万元，对比2020年同期的港币135.8百万元增加5.0%。回顾期内，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溢利港币1.6百万元，对比2020年同期为亏损港币2.2百万元。回顾期内扭亏为盈主要由于(i)期内香港及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疫情相对得到控制令市场情况改善，导致本集团于期内的销售额增加；及(ii)资产减值亏损拨备减少所致。

调整销售渠道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共有196个网点（2020年12月31日：197），当中包括104个自营网点及92个由分销商经营的网点，覆盖大中华地区共47个城市。受惠于回顾期内中港两地疫情稳定，本集团自营零售额及分销业务销售额皆录得同比增长，尤其分销业务增幅达55.1%。

在回顾期内，我们更新了官方网店页面设计，并加强与网购平台合作及增加调整产品组合的频率，同时使用无线射频识别技术后优化了发货流程，以确保及时为网购消费者提供称心满意的产品。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的电商销售同比稍微放缓，原因是去年同期中港两地皆受严重疫情影响，两地不少消费者由实体店转往电商平台购物，导致去年同期电商销售大幅上升而基数较高所致。

在回顾期内，本集团除了为香港不同商业客户的免费赠品及积分换领计划提供货品，包括电器连锁店、公用机构、电讯网络供应商、银行、婴幼儿及健康食品品牌和电器品牌等，同时我们亦有为不同客户提供代工生产产品。

提升产品组合

本集团努力经营「健康睡眠专家」的形象，持续研发环保概念及健康功能的产品，为消费者打造舒适安心的睡眠用品。回顾期内，本集团强势推出「CoV ZAP抗病毒系列」产品，相关系列产品已通过多项国际及国家检测认证，包括ISO 18184:2019纺织品抗病毒活性测试、Oeko-Tex Standard 100国际无害物质认证、欧盟REACH化学品安全认证、国家抗菌性能检测及国家纺织产品安全认证，证明可针对人类冠状病毒、H1N1及H3N2流感病毒，同时具有99%抑菌率，有效抑制如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克雷白氏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等有害细菌。

配合消费者喜好而且设计精美的卡通产品是本集团重点业务之一。回顾期内，我们推出了自家设计以猫狗为主角的卡通床品，产品获市场热烈支持，尤其是家有爱宠的消费者。此外，本集团亦拥有多个热门卡通的床上用品授权，并于回顾期内分别推出「Kakao Friends」、「BT21」、「樱桃小丸子」、「宝可梦（Pokemon）」、「Mr. Men Little Miss」、「B.Duck」及「花生漫画（PEANUTS）」等卡通的授权新床上用品。2021年上半年，我们于授权卡通组合内加入「罐头猪LuLu」和「蜡笔小新」，为消费者带来更多卡通产品选举。

考虑到市场竞争和毛利偏低，本集团的「快时尚」项目已经停止拓展，以便集中投放更多资源发展「深睡眠系统床垫」业务。我们已经在卡撒天娇工业园投入床垫生产设备及专业技术人员，「深睡眠系统床垫」业务初步以广东、广西和福建等省份为核心拓展市场。

巩固品牌领导地位

为了反馈顾客对本集团品牌的支持，并且吸引更多消费者注意，我们在回顾期内推出全新会员计划「Casa Club」，为忠实顾客提供更好礼遇。我们一直积极在Facebook加强与消费者互动，除了分享床品护理知识，我们亦配合市场潮流以创意短片推广本集团品牌理念及产品。期内我们于商场及百货公司以不同授权卡通主题设立Pop-up Store作推广，Pop-up Store除了有大型卡通人物拍照位置，亦提供即场消费限量记念品，吸引消费者到场消费。

2021年是本集团品牌成立28周年，我们于6月份以「The Art of Textiles」为主题推出全新电视广告，展现本集团28年来对布艺美学及优质睡眠的追求。鉴于本集团在授权品牌管理的丰富经验，在回顾期内，本集团代表荣获香港贸易发展局邀请成为「设计、及授权服务业咨询委员会」成员，本集团亦荣获国际授权业协会及全球授权展（上海站）联合颁发「中国授权业大奖」。

前景展望

2021年下半年，随着世界各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率提升，市场期望全球疫情尽快控制，令各国经济发展重回轨道。然而，新型冠状病毒病变种迅速，加上不时出现的极端天气情况，大中华地区的经济前景相对仍有较多不确定性。本集团将会以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尽力把握下半年传统床品行业旺季带来的机遇，并且努力把握电商及商业客户等销售渠道的机遇，冀能在线线下业务可互相带动增长。

中国内地

2021 年下半年， 在自营实体零售方面， 本集团将会透过路演及大型推广活动， 在各地推广本集团品牌， 把握销售旺季良机。除了积极开发商业客户的礼品及团购销售， 本集团亦会积极扩大电商销售业务， 包括丰富产品组合、优化产品图片展示、开辟新的在线合作渠道等。产品方面， 我们将会继续推出主打空气净化的CASA-V品牌5A功能产品， 同时加大CASABLANCA品牌「CoV ZAP 抗病毒系列」的产品组合。本集团在2021 年第2 季开始积极发展床垫业务并推出了超过10 款床垫产品， 为了更好地配合消费者的不同需求， 我们计划在2021 年下半年推出更多新款床褥 。

为应付本集团在产品研发及产能日渐提升的需要， 本集团在2020 年12 月开展惠州卡撒天娇工业园第二期建造工程， 以提供更多空间设置生产设施、研发中心、办公室、展厅、培训室及会议室。第二期建造工程预计于工程开展起计约一年时间完成， 目前建造进度紧贴计划 。

香港

本集团预期， 2021 年下半年香港政府向市民发放电子消费券后， 能促进提升市民消费意欲， 加上下半年是香港各百货公司的传统销售旺季， 我们对于2021 年下半年的业务持审慎乐观态度 。本集团将会继续加强推广卡通产品， 除了7 月份在香港动漫电玩节2021 于蜡笔小新授权方的精品展位寄卖授权产品， 我们亦会在暑假期间于多家大型商场开设不同卡通主题的Pop-up Store， 预期各推广活动的销售收入将受惠于假期消费热潮及政府电子消费券效应 。

除了在6 月份以「The Art of Textiles」推出全新电视广告及为一辑电视游戏节目赞助产品， 本集团品牌在7 月份于人气电视剧集《大叔的爱》作产品赞助及广告播放， 成功吸引大量消费者查询及购买剧集内主角使用的床上用品， 大收宣传之效 。

本集团将秉持「时尚、创意、功能」为特色的设计理念，致力为消费者提供价格合理、质量上乘、设计时尚的床上用品及合适的新颖家居用品。我们将会继续开拓收入来源及提升集团品牌价值，长远为本公司股东（「**股东**」）带来理想回报。

财务回顾

收入

期内，本集团录得收入港币142.7百万元（2020年：港币135.8百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0%。整体收入增加主要是由于期内香港及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疫情相对受控，市场状况因而转好，带动本集团期内的销售额增加所致。

期内的自营零售额为港币103.9百万元（2020年：港币98.5百万元），占总收入约72.8%（2020年：72.5%），尽管自营网点录得同比减少了16个，仍较去年同期上升5.5%，此乃由于期内香港及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感染个案较2020年初减少所致。期内，同样由于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疫情较有效受控，分销业务销售额增加55.1%至港币13.2百万元（2020年：港币8.5百万元）。由于批发客户销售额较去年同期减少，期内的其他业务销售额为港币11.5百万元（2020年：港币14.0百万元），跌幅为18.2%。期内，电商销售轻微下跌4.9%至港币14.1百万元（2020年：港币14.8百万元）。

按品牌划分，由于期内零售额及分销业务回升，自创品牌的销售额增加5.0%至港币118.9百万元（2020年：港币113.2百万元），占本集团收入约83.3%（2020年：83.3%）。由于期内在香港就特许及授权品牌产品举行更多市场推广活动，特许及授权品牌的销售额于期内增加5.1%至港币23.8百万元（2020年：港币22.7百万元）。

按产品划分，期内的床品套件销售额为港币79.5百万元（2020年：港币78.5百万元）。期内，被芯及枕芯的销售额为港币55.1百万元（2020年：港币50.5百万元），而其他家居用品的销售额则为港币8.1百万元（2020年：港币6.8百万元）。被芯及枕芯以及其他家居用品的销售额于期内分别增加9.0%及18.2%，此乃由于中国内地的销售额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所致。

按地区划分，期内来自香港及澳门以及中国内地的收入分别为港币106.5百万元（2020年：港币104.6百万元）及港币36.2百万元（2020年：港币31.2百万元）。来自香港及澳门以及中国内地的收入分别增加1.8%及15.7%，此乃主要由于期内香港及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感染个案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期内，本集团录得毛利港币89.3百万元（2020年：港币84.4百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8%。期内的整体毛利率为62.6%，与去年同期的62.1%相若。

其他收入

期内的其他收入为港币0.7百万元（2020年：港币4.8百万元），主要包括来自金融资产的股息收入港币0.4百万元（2020年：无）、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提供的补贴港币0.1百万元（2020年：港币2.8百万元）及其他杂项收入港币0.2百万元（2020年：港币2.0百万元）。

其他亏损

期内的其他亏损为港币0.3百万元（2020年：港币3.5百万元），主要包括资产减值亏损港币0.5百万元（2020年：港币1.6百万元）、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亏损拨备港币0.1百万元（2020年：港币0.7百万元）抵销汇兑收益净额港币0.3百万元（2020年汇兑亏损净额：港币0.8百万元）。

开支

期内的销售及分销成本由去年同期的港币64.9百万元略增2.5%至港币66.6百万元。销售及分销成本增加主要是由于期内在香港投放更多广告及无线射频识别系统的计算机开支增加所致。

期内的行政开支轻微减少5.6%至港币20.3百万元，而去年同期则为港币21.5百万元。行政开支减少主要是由于期内折旧以及法律及专业费用减少所致。

期内溢利

本集团的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期内溢利为港币1.6 百万元（2020 年亏损：港币2.2 百万元）。扭亏为盈主要是由于(i) 期内香港及中国内地的新型冠状病毒病疫情相对受控，市场状况因而转好，带动本集团期内的销售额增加；及(ii) 资产减值亏损拨备减少所致。

EBITDA 指毛利减销售及分销成本以及行政开支（并已加回折旧）。本集团期内的EBITDA 由去年同期的港币12.4 百万元增加至港币15.8 百万元，增幅为28.0%。此乃主要由于期内总销售额增加所致。

流动资金、财务资源及资本架构

期内，本集团一贯恪守审慎的财务管理原则，以尽量减少财务及经营风险。本集团以内部产生的现金流作其营运资金。于2021 年6 月30 日，本集团财务状况稳健，拥有现金净额。

	于2021 年6 月30 日港币千元	于2020 年12 月31 日港币千元
银行借贷总额	**–**	2,375
已抵押银行存款及银行结余及现金	**154,659**	194,629
现金净额	**154,659**	192,254
总资产	**473,301**	510,573
总负债	**70,415**	85,780
权益总额	**402,886**	424,793
流动比率	**4.6**	4.3
资产负债比率	**–**	0.6%

本集团于2021 年6 月30 日的银行结余及现金减少乃主要由于期内派付2020 年度末期股息及就中国惠州卡撒天娇工业园第二期工程支付款项所致。

于2021 年6 月30 日，本集团并无银行借贷。于2020 年12 月31 日，本集团的银行借贷为港币2.4 百万元，为浮息借贷，实际利率为5.74%，还款期不超过一年。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已抵押银行存款约为港币6.1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6.2百万元），有关存款以港币及人民币计值，而本集团的银行结余及现金约为港币148.6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188.4百万元），其中除约3.2%（2020年12月31日：2.6%）以美元及欧元计值外，其余主要以港币及人民币计值。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香港及中国经营业务。本集团主要面对人民币的外汇风险，而有关风险或会影响本集团的表现。虽然期内人民币兑港币的波动不大，管理层知悉人民币可能面临汇率风险，并将密切监察其对本集团表现的影响，以评估是否须作出任何对冲安排。本集团现时并无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有关外汇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资产及负债的波动采用衍生金融工具作对冲。

资产抵押

于2021年6月30日，概无向银行抵押租赁土地及楼宇，作为授予本集团银行融资的抵押（2020年12月31日：无）。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仅向若干位于香港及中国内地的银行抵押总值为港币6.1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6.2百万元）的定期存款，作为授予本集团银行融资的抵押。

或然负债

本公司及其两间香港附属公司均为一宗涉及于香港被指称侵犯版权的诉讼的被告。根据法律意见，由于该诉讼仍在进行一般程序，于此早期阶段实在难以预测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案件定于2023年3月2日在高等法院进行审前覆核，而审讯定于2023年5月3日开始进行，为期15天。

根据对初步评估的法律意见，即使未能成功为案件抗辩，估计本集团所面对的风险并不重大（假设毋须就对原告或其品牌造成的商誉损失作出损害赔偿）。董事会认为，该指称申索将不会对本集团的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

期内，本集团并无任何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

重大投资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持有任何重大投资。

重大投资或资本资产的未来计划

本集团正积极物色及寻找具潜力且为其现有业务带来协同效应的合适投资，并将仅会考虑任何符合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潜在投资。为配合其业务发展及扩充，本集团亦将在有需要时考虑收购物业以供自用。就中长期投资而言，本公司或会考虑投资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及投资物业，以运用手头现金盈余努力寻求更佳的中长期回报。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的总投资为港币7.2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5.2百万元），该等股份乃为中长期投资目的而持有，且占不多于本集团总资产的5%。于2021年7月8日，本集团作出约港币1.4百万元的进一步投资，于联交所买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2318）的股份，并拟持作中长期投资。

本集团与独立第三方承包人于2020年10月30日订立建造协议以及于2021年4月16日订立补充协议（统称「**建造协议**」），以为中国惠州卡撒天娇工业园第二期建造一座楼高四层的综合楼宇，总建筑面积为24,959.4平方米，总代价为人民币48.6百万元（相当于约港币58.4百万元）。兹提述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4月16日及2020年10月3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12月15日的通函，内容有关建造协议。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就建造协议之工程支付进度款项约人民币21.1百万元（相当于约港币25.4百万元），而建造事项进度符合计划，预计将按预期不迟于2021年12月竣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会于本报告日期并无授权重大投资或增添资本资产的计划。

中期股息

于2021年8月27日，董事会宣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币0.05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无）。中期股息将于2021年9月27日（星期一）支付予于2021年9月16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

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为厘定获派中期股息的资格，本公司将于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至2021年9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期间内概不受理任何股份转让。为符合资格获派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过户文件连同相关股票须不迟于2021年9月13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正（香港时间）递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分处联合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号华懋交易广场2期33楼3301-04室），以办理登记手续。

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雇员人数为525人（2020年：593人），员工成本总额（包括董事薪酬）为港币43.3百万元（2020年：港币42.5百万元）。本集团雇员人数下跌乃主要由于2020年下半年关闭部分盈利能力较差的中国内地自营网点所致。尽管雇员人数下跌，员工成本总额轻微增加乃主要由于与去年同期相比，期内未能获豁免支付中国内地社会保险金所致。

本集团为雇员提供符合行业惯例并具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种福利，包括员工宿舍、培训、医疗福利、保险、强积金、花红及购股权计划。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回顾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并无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证券。

购股权计划

本集团已采纳购股权计划（经唯一股东于2012年10月22日通过的决议案批准）。本集团于2018年4月17日向董事及僱员授出购股权，可认购合共5,250,000股股份，行使价为每股股份港币1.18元，行使期间为2018年4月17日至2021年4月16日，全部均于2021年4月17日失效。

本集团进一步于2020年7月2日向董事及僱员授出购股权，可认购合共5,250,000股股份，行使价为每股股份港币0.48元，行使期间为2020年7月2日至2023年7月1日。于2020年7月2日授出购股权的详情载于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7月2日的公告内。根据由一家独立评值公司作出的估值报告，于2020年7月2日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购股权的估计公平值总额约为港币445,000元，其中董事及僱员获授予购股权的估计公平值分别为港币417,000元及港币28,000元。于2021年6月30日，购股权计划项下尚可发行的购股权可认购合共3,906,000股股份。

本公司购股权计划的详情载于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7。

下表披露期内本公司购股权的变动：

	授出日期	行使期间 (附注1及2)	行使价 (港币)	于2021年1月1日的购股权数目	期内变动 已授出	已注销	已行使	已失效	于2021年6月30日的购股权数目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									
郑斯坚先生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1,400,000	-	-	-	(1,40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1,400,000	–	–	–	–	1,400,000
				2,800,000	–	–	–	(1,400,000)	1,400,000
郑斯灿先生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1,400,000	–	–	–	(1,40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1,400,000	–	–	–	–	1,400,000
				2,800,000	–	–	–	(1,400,000)	1,400,000
王碧红女士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1,400,000	–	–	–	(1,40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1,400,000	–	–	–	–	1,400,000
				2,800,000	–	–	–	(1,400,000)	1,400,000
卢绍良先生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250,000	-	-	-	(25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250,000	-	-	-	-	250,000
				500,000	–	–	–	(250,000)	250,000
张华强博士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250,000	–	–	–	(25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250,000	–	–	–	–	250,000
				500,000	-	-	-	(250,000)	250,000
周安华先生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250,000	–	–	–	(25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250,000	–	–	–	–	250,000
				500,000	–	–	–	(250,000)	250,0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合计				9,900,000	-	-	-	(4,950,000)	4,950,000
雇员	17.4.2018	17.4.2018– 16.4.2021	1.18	300,000	–	–	–	(300,000)	-
	2.7.2020	2.7.2020– 1.7.2023	0.48	300,000	–	–	–	–	300,000
雇员总数				600,000	–	–	–	(300,000)	300,000
总计				10,500,000	–	–	–	(5,250,000)	5,250,000

附注：

(1) 于2018年4月17日授出及归属的购股权的可行使期间为2018年4月17日至2021年4月16日（包括首尾两日）。

(2) 于2020年7月2日授出及归属的购股权的可行使期间为2020年7月2日至2023年7月1日（包括首尾两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于股份的权益

于2021年6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及其联系人于本公司及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及购股权中拥有已载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存置的登记册内，或已另行根据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好仓

(a)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币**0.1**元的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权益性质	所持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百分比 (附注4)
郑斯坚先生	实益权益	4,500,000	1.7%
	配偶权益	3,375,000	1.3%
	受控法团权益 (附注1)	150,000,000	58.2%
		157,875,000	61.2%
郑斯灿先生	实益权益	4,125,000	1.6%
	受控法团权益 (附注2)	150,000,000	58.2%
		154,125,000	59.8%
王碧红女士	实益权益	3,375,000	1.3%
	配偶权益 (附注3)	154,500,000	59.9%
		157,875,000	61.2%

(b) 购股权

董事姓名	权益性质	所持购股权/拥有权益的购股权数目	拥有权益的相关股份数目
郑斯坚先生	实益权益 (附注1)	1,400,000	1,400,000
	配偶权益 (附注1)	1,400,000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郑斯灿先生	实益权益 (附注2)	1,400,000	1,400,000
王碧红女士	实益权益 (附注3)	1,400,000	1,400,000
	配偶权益 (附注3)	1,400,000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卢绍良先生	实益权益	250,000	250,000
张华强博士	实益权益	250,000	250,000
周安华先生	实益权益	250,000	250,000

附注：

(1) 郑斯坚先生拥有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World Empire**」）的40%权益，该公司持有150,00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8.2%。因此，郑斯坚先生被视为拥有该等150,000,000股股份的权益，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8.2%。郑斯坚先生亦为4,500,000股股份的实益拥有人，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7%，并于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中拥有可认购1,400,000股股份的权益。郑斯坚先生被视为拥有由其配偶王碧红女士持有的3,375,000股股份的权益，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3%，并于根据购股权计划授予其配偶王碧红女士可认购1,400,000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然而，倘本公司将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则郑斯坚先生及王碧红女士各自确认其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2) 郑斯灿先生拥有World Empire的35%权益，该公司持有150,00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8.2%。因此，郑斯灿先生被视为拥有该等150,000,000股股份的权益，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8.2%。郑斯灿先生亦为4,125,000股股份的实益拥有人，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6%，并于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中拥有可认购1,400,000股股份的权益。然而，倘本公司将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则郑斯灿先生确认其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3) 王碧红女士是郑斯坚先生的配偶及拥有World Empire 的25% 股本权益， 因此， 王碧红女士被视为拥有由郑斯坚先生间接拥有由World Empire 持有之150,000,000 股股份的权益，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8.2%。王碧红女士持有3,375,000 股股份，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3%， 并持有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可认购1,400,000 股股份的购股权。王碧红女士被视为拥有由其配偶郑斯坚先生持有的4,500,000 股股份的权益，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7%， 并于根据购股权计划授予其配偶郑斯坚先生可认购1,400,000 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然而， 倘本公司将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 则郑斯坚先生及王碧红女士各自确认其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

(4) 该百分比乃根据于本报告日期已发行的257,854,000 股股份计算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于2021 年6 月30 日， 董事、主要行政人员及彼等的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

于2021 年6 月30 日， 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 条存置的主要股东名册显示， 除上文就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所披露的权益外， 下列股东已知会本公司彼等于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中之相关权益及相关股份 。

于股份的好仓

股东名称	身份	所持股份数目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百分比 (附注2)
World Empire (附注1)	实益拥有人	150,000,000	58.2%

附注：

(1) World Empire 为一家在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 其已发行股本分别由郑斯坚先生、郑斯灿先生及王碧红女士拥有40%、35% 及25% 。

(2) 该百分比乃根据于本报告日期已发行的257,854,000 股股份计算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于2021 年6 月30 日， 概无任何人士/实体（上文由若干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员所披露的权益除外）知会本公司其于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 部第2 及3 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或已载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 条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中的守则条文， 作为其自身的企业管治守则。期内， 董事认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除本节所披露者外， 本公司认为， 于期内并无任何偏离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的情况 。

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所采纳的有关董事买卖本公司证券的行为守则的条款不逊于标准守则内所载规定标准 。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作出具体查询后， 全体董事均确认彼等于整个回顾期内一直遵守本公司行为守则及标准守则所规定的规定交易标准。除本节所披露者外， 本公司认为， 于回顾期内并无任何偏离本公司行为守则及标准守则的情况 。

审阅中期业绩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规则第3.21 条及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C.3 条成立审核委员会， 以负责审阅及监督本集团的财务报告程序、风险管理及内部审核职能及控制。本公司的审核委员会（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卢绍良先生、张华强博士及周安华先生组成， 并由卢绍良先生担任主席）已审阅本集团截至2021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业绩（包括未经审核简明综合财务报表）。

另外， 本集团截至2021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核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已由我们的核数师郑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会计师）审阅， 此审阅乃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委聘准则第2410 号「由实体独立核数师执行的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 。

董事会

于本报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郑斯坚先生（主席）、郑斯灿先生（副主席）及王碧红女士；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卢绍良先生、张华强博士及周安华先生。

承董事会命
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郑斯坚
香港，2021年8月27日

CHENG & CHENG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郑 郑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有 限 公 司
Level 35, Tower 1, Enterprise Square Five
38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龙九龙湾宏照道38 号企业广场5 期1 座35 楼

致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列载于第21至39页的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及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及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释附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编制中期财务资料的报告必须符合上市规则有关条文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 号编制及列报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作出结论,并按照我们协定的委聘条款,仅向 阁下(作为整体)报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我们概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委聘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的审阅工作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及会计事务之人员作出查询，并应用分析及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小于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故我们不能保证我们会知悉于审核中可能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核意见。

结论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

郑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21年8月27日

吕俊业
执业证书编号P07004

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收入	4	**142,681**	135,841
货物销售成本		**(53,336)**	(51,433)
毛利		**89,345**	84,408
其他收入	5	**669**	4,792
其他亏损	6	**(338)**	(3,485)
销售及分销成本		**(66,572)**	(64,919)
行政开支		**(20,335)**	(21,537)
融资成本	7	**(472)**	(630)
除税前溢利（亏损）	8	**2,297**	(1,371)
税项	9	**(707)**	(816)
期内溢利（亏损）		**1,590**	(2,187)
其他全面收入（开支）			
可能在随后重新分配至损益之项目：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		**2,288**	(3,222)
于撤销注册一间附属公司时从换算储备拨出		**–**	(29)
期内其他全面收入（开支）		**2,288**	(3,251)
期内全面收入（开支）总额		**3,878**	(5,438)
下列人士应占期内溢利（亏损）：			
本公司拥有人		**1,590**	(2,169)
非控股权益		**–**	(18)
		1,590	(2,187)
下列人士应占期内全面收入（开支）总额：			
本公司拥有人		**3,878**	(5,420)
非控股权益		**–**	(18)
		3,878	(5,438)
每股盈利（亏损）	11		
–基本（港仙）		**0.62**	(0.84)
–摊薄（港仙）		**0.61**	(0.84)

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于2021年6月30日

	附注	2021年6月30日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港币千元(经审核)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2	**144,833**	128,621
使用权资产	12	**34,820**	32,573
无形资产		**–**	–
收购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已付按金		**4,313**	6,352
租赁及其他按金		**1,812**	1,617
递延税项资产		**469**	15
		186,247	169,178
流动资产			
存货		**81,340**	76,239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3	**41,761**	62,386
透过损益按公平值列账的金融资产		**7,188**	5,244
可收回税项		**2,106**	2,897
已抵押银行存款		**6,089**	6,246
银行结余及现金		**148,570**	188,383
		287,054	341,395
流动负债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14	**49,962**	64,326
租赁负债		**11,705**	11,707
应付税项		**454**	933
银行借贷	15	**–**	2,375
		62,121	79,341
流动资产净值		**224,933**	262,054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411,180**	431,23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705**	5,814
递延税项负债		**589**	625
		8,294	6,439
净资产		**402,886**	424,793
资本及储备			
股本	16	**25,785**	25,785
储备		**377,101**	399,008
权益总额		**402,886**	424,793

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本公司拥有人应佔										
	股本 港币千元	股份溢价 港币千元	资本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	合併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i)	中国法定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ii)	换算储备 港币千元	购股权储备 港币千元	累计溢利 港币千元	小计 港币千元	非控股权益 港币千元	总计 港币千元
于2021年1月1日 (经审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146	(7,607)	2,349	230,845	424,793	-	424,793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内溢利	-	-	-	-	-	-	-	1,590	1,590	-	1,590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	-	-	-	-	-	2,288	-	-	2,288	-	2,288
期内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288	-	-	2,288	-	2,288
期内全面收入总额	-	-	-	-	-	2,288	-	1,590	3,878	-	3,878
购股权失效	-	-	-	-	-	-	(1,904)	1,904	-	-	-
已付股息	-	-	-	-	-	-	-	(25,785)	(25,785)	-	(25,785)
于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146**	**(5,319)**	**445**	**208,554**	**402,886**	**-**	**402,886**
于2020年1月1日 (经审核)	25,843	166,268	2,000	1,319	3,958	(17,618)	1,904	222,657	406,331	(63)	406,268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内亏损	-	-	-	-	-	-	-	(2,169)	(2,169)	(18)	(2,187)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	-	-	-	-	-	(3,222)	-	-	(3,222)	-	(3,222)
于撤销注册一间附属公司时从换算储备拨出	-	-	-	-	-	(29)	-	-	(29)	-	(29)
期内其他全面开支	-	-	-	-	-	(3,251)	-	-	(3,251)	-	(3,251)
期内全面开支总额	-	-	-	-	-	(3,251)	-	(2,169)	(5,420)	(18)	(5,438)
非控股权益注资	-	-	-	-	-	-	-	-	-	79	79
撤销注册一间附属公司	-	-	-	-	-	-	-	-	-	2	2
已付股息	-	-	-	-	-	-	-	(7,753)	(7,753)	-	(7,753)
于2020年6月30日 (未经审核)	25,843	166,268	2,000	1,319	3,958	(20,869)	1,904	212,735	393,158	-	393,158

附注：

(i) 资本储备指豁免应付一间关连公司款项。

(ii) 本集团的合并储备指本公司股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前根据集团重组所发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与所交换的富盛投资有限公司、卡撒天娇国际有限公司及创富亚太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及转让科思特家居用品（深圳）有限公司（「**科思特（深训）**」）的11.76%股权间的差额。

(iii) 根据本集团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的附属公司的组织章程相关规定，该等公司的一部分除税后溢利须转拨至中国法定储备。该转拨须于向权益拥有人分派股息前进行。中国法定储备资金可用于弥补过往年度的亏损（如有）。除进行清盘时外，中国法定储备资金不得用作分派。

简明综合现金流量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5,196**	32,888
投资活动（所用）所得现金净额		
存置已抵押银行存款	**(11,435)**	(8,284)
收购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已付按金	**(689)**	(52)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18,487)**	(2,369)
提取已抵押银行存款	**11,657**	10,165
其他投资现金流量	**108**	618
	(18,846)	78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新增银行贷款	**10,000**	–
偿还银行借贷	**(12,401)**	(1,931)
偿还租赁负债	**(7,682)**	(7,335)
已付利息	**(472)**	(630)
已付股息	**(25,785)**	(7,753)
非控股权益注资	**–**	79
	(36,340)	(17,5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39,990)**	15,396
期初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8,383**	168,743
汇率变动的影响	**177**	(1,081)
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代表银行结余及现金	**148,570**	183,058

1. 编制基准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香港会计准则**」）第34 号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六之适用披露规定而编制 。

2. 主要会计政策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所需之所有资料及披露 ， 并应与截至2020 年12 月31 日止年度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览 。

截至2021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用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本集团截至2020 年12 月31 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所呈列者相同 。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乃按历史成本编制 ， 惟金融工具则按各报告期末的公平值计量。该等财务报表乃以港币（「**港币**」）呈列 ， 除另有指明者外 ， 所有价值已凑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数。

3. 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

香港会计师公会已颁布以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 ， 该等修订于本集团的当前会计期间首次生效：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 号、香港会计准则第39 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 号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 号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 号的修订	利率基准改革 – 第2 阶段

此外 ， 本集团已提早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 号的修订「于2021 年6 月30 日后之新型冠状病毒病相关租金宽免」。

于本中期期间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概无对本集团本期间及过往期间的财务状况及表现及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所载披露事项产生重大影响 。

4. 收入及细分市场资料

本集团的业务活动属于单一经营细分市场，专注于制造及销售床上用品。此经营细分市场乃根据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一致的会计政策编制并由本公司执行董事（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检讨的内部管理报告进行识别。本公司执行董事按(i) 自营零售；(ii) 电商销售；(iii) 分销业务及(iv) 其他划分对收入分析进行定期检讨。然而，除收入分析外，概无经营业绩及其他独立财务资料可用于评估相关产品的表现。本公司执行董事审阅本集团的整体收入及期内溢利，以就资源分配作出决策。由于本公司执行董事未获定期提供细分市场资产或细分市场负债的资料，故并无呈列细分市场资产或细分市场负债之分析。因此，并未呈列此单一经营细分市场之分析。

- 自营零售：透过自营零售渠道进行的销售指于百货公司的自营专柜及自营专卖店向终端用户消费者进行的零售。
- 电商销售：电商销售指透过由本集团或第三方营运于互联网或流动装置上的网上平台（而非由分销商或批发客户营运）向终端用户消费者进行的零售。
- 分销业务：分销业务指对转售产品予终端用户消费者的分销商（尤其是经营百货公司专柜及专卖店的分销商）的销售。
- 其他：其他销售包括对位于中国、香港及澳门的批发客户的销售以及对海外客户的销售。

收入分类

按分销渠道、主要产品及客户所在地区分类之客户合约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按分销渠道分类		
_自营零售	**103,928**	98,492
_电商销售	**14,057**	14,789
_分销业务	**13,212**	8,520
_其他	**11,484**	14,040
	142,681	135,841

4. 收入及细分市场资料（续）

收入分类（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按主要产品分类		
– 床品套件	**79,519**	78,474
– 被芯及枕芯	**55,085**	50,533
– 其他家居用品	**8,077**	6,834
	142,681	135,841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 香港及澳门	**106,484**	104,584
– 中国	**36,156**	31,257
– 其他	**41**	–
	142,681	135,841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银行利息收入	**108**	607
政府补贴（附注）	**29**	2,796
投资收入	**–**	11
股息收入	**403**	**–**
其他	**129**	1,378
	669	4,792

附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政府补贴港币2,796,000元主要包括新型冠状病毒病相关补贴港币2,761,000元，其中港币1,481,000元与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业」计划有关、港币1,280,000元与香港政府提供的防疫抗疫基金项下零售业资助计划有关及港币35,000元与中国政府提供的其他新型冠状病毒病相关补贴有关。

6. 其他亏损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撤销注册一间附属公司之收益	**–**	27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亏损	**(505)**	(309)
使用权资产减值亏损	**–**	(1,318)
出售及撇销物业、厂房及设备亏损	**–**	(374)
汇兑收益（亏损）净额	**251**	(827)
贸易应收款项亏损拨备净额	**(128)**	(154)
其他应收款项亏损拨备	**–**	(530)
透过损益按公平值列账的金融资产的未变现亏损净额	**(38)**	**–**
租赁修订收益	**82**	**–**
	(338)	(3,485)

7. 融资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下列各项的利息：		
银行借贷	**42**	160
租赁负债	**430**	470
融资成本总额	**472**	630

8. 除税前溢利（亏损）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除税前溢利（亏损）已扣除／（计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薪酬（附注）	**5,482**	5,346
其他员工成本	**37,800**	37,108
存货拨备净额（计入货物销售成本）	**1,845**	3,024
已确认为开支的存货成本	**51,491**	48,409
新型冠状病毒病相关租金宽免（附注12(a)）	**(60)**	(895)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5,708**	6,651
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	**7,663**	7,748
短期租赁的相关开支	**7,790**	8,659
不计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8,135**	8,119

附注：为郑斯坚先生、郑斯灿先生及王碧红女士（「**最终实益拥有人**」）提供之董事宿舍的租赁分类为使用权资产。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与董事宿舍有关的使用权资产折旧为港币1,026,000元（2020年：港币1,057,000元），同时计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薪酬以及使用权资产折旧。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已付关连公司的租金为港币1,074,000元（2020年：港币1,110,000元）。

9. 税项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即期税项		
香港	**1,197**	674
中国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	**–**	281
	1,197	955
过往年度拨备不足		
中国企业所得税	**–**	3
	1,197	958
递延税项	**(490)**	(142)
	707	816

9. 税项（续）

香港利得税拨备乃按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估计年度实际税率16.5%（2020年：16.5%）计算，惟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为利得税两级制下的合资格企业除外。

就该附属公司而言，首港币2百万元之应课税溢利按8.25%的税率征税，而其余应课税溢利按16.5%的税率征税。该附属公司的香港利得税拨备按2020年的相同基准计算。

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及企业所得税法之实施条例，中国附属公司之税率为25%。

根据中国的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对中国附属公司赚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征收预扣税。

于本中期期间末，本集团可用作抵销未来溢利的未动用税项亏损为港币39,891,000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34,878,000元）。就税项亏损港币1,772,000元（2020年12月31日：无）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为港币443,000元（2020年12月31日：无）。由于难以预测未来溢利来源，且余下税项亏损港币38,119,000元（2020年12月31日：港币34,878,000元）将于2026年届满，故此并无就该等余下税项亏损确认递延税项资产。

本集团并无就中国附属公司的累积溢利人民币27,647,000元（相等于港币33,246,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9,165,000元（相等于港币34,638,000元))引致的暂时差额于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计提递延税项拨备，因为本集团能够掌控拨回暂时差额的时间，而暂时差额可能不会于可见将来拨回。

10. 股息

于本中期期间，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拥有人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币0.10元（2020年：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港币0.03元）。于中期期间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合共约为港币25,785,000元（2020年：港币7,753,000元）。

于2021年6月30日后，本公司董事已厘定将于2021年9月27日向于2021年9月16日名列股东名册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派发中期股息本公司股本中每股普通股港币0.05元，合共港币12,893,000元（2020年：无）。

11. 每股盈利（亏损）

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乃按以下数据计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盈利（亏损）		
计算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的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期内溢利（亏损）	**1,590**	(2,169)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数目		
计算每股基本盈利（亏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57,854,000**	258,432,000
潜在摊薄普通股的影响：购股权	**848,307**	–
计算每股摊薄盈利（亏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58,702,307**	258,432,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每股摊薄亏损并无计及尚未行使购股权的影响，因为行使该等购股权将导致每股亏损减少。

12. 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使用权资产

(a) 使用权资产

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就使用专卖店及百货公司专柜订立多份租赁协议，并因此确认增加使用权资产约港币10,682,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10,821,000元）。

12. 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使用权资产（续）

(a) 使用权资产（续）

专卖店之租赁包含基于专卖店及百货公司专柜产生之销售额及固定最低年度租赁付款条款之可变租赁付款条款。该等付款条款在本集团营运所在的香港及中国的专卖店及百货公司专柜中属常见。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在为遏止新型冠状病毒病传播而实施严格社交距离及旅游限制措施的期间，以固定付款折扣的形式获得租金宽免。于中期报告期内的固定及可变租赁付款金额概述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新型冠状病毒病	
	固定付款 港币千元	可变付款 港币千元	相关租金宽免 港币千元	付款总额 港币千元
不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专卖店及租赁物业	2,716	–	(60)	2,656
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专卖店	4,090	17	–	4,107
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百货公司专柜	9,156	8,118	–	17,274
	15,962	8,135	(60)	24,037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新型冠状病毒病	
	固定付款 港币千元	可变付款 港币千元	相关租金宽免 港币千元	付款总额 港币千元
不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专卖店及租赁物业	2,861	–	(63)	2,798
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专卖店	3,805	42	(280)	3,567
包含可变租赁付款的百货公司专柜	9,798	8,077	(552)	17,323
	16,464	8,119	(895)	23,688

(b) 收购自有资产

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以成本港币21,067,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488,000元）收购物业、厂房及设备，主要与新建中国厂房大楼的建筑成本港币19,501,000元有关。

13.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2021 年 6 月30 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 年 12 月31 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贸易应收款项	**30,935**	53,270
减：亏损拨备	**(6,304)**	(6,099)
贸易应收款项，净额	**24,631**	47,171
按金	**5,753**	4,397
预付款	**4,134**	4,188
可收回增值税	**4,309**	3,478
预付僱员款项	**844**	744
其他应收款项	**2,090**	2,408
	17,130	15,215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41,761**	62,386

零售主要在百货公司专柜进行。百货公司向最终客户收取现金，然后扣除专柜佣金后将余额支付予本集团。百货公司获授信贷期介乎30至90天不等。就分销商及批发销售而言，本集团授予其贸易客户的信贷期最多为90天，或可延长指定客户的信贷期至180天。

13.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续）

以下为于报告期末根据发票日期（接近各收入确认日期）列示的贸易应收款项（扣除亏损拨备）的账龄分析。

	2021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30天内	**15,190**	32,397
31至60天	**2,559**	6,687
61至90天	**4,464**	6,487
91至180天	**1,389**	1,130
181至365天	**858**	339
超过365天	**171**	131
	24,631	47,171

14.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2021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贸易应付款项	**17,963**	19,011
应付票据	**16,952**	22,235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34,915**	41,246
已收客户按金	**3,701**	2,574
应计开支	**6,917**	9,713
应付薪金	**3,503**	8,520
就收购物业、厂房及设备应付的款项	**585**	798
其他应付款项	**341**	1,475
	15,047	23,080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49,962**	64,326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的信贷期为30至180天。

14.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续）

以下为于报告期末根据发票日期列示的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的账龄分析。

	2021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30天内	**12,173**	15,352
31至60天	**9,599**	16,444
61至90天	**8,231**	7,247
91至180天	**4,407**	2,086
超过180天	**505**	117
	34,915	41,246

15. 银行借贷

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获得新银行借贷港币10,00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无），并偿还银行借贷港币12,401,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1,931,000元）。于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该等贷款的实际年利率介乎2.56%至5.64%（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5.72%）。该等贷款已悉数偿还（2020年12月31日：于一年内偿还）。

16. 股本

	股份数目	金额 港币千元
每股面值港币0.1元的普通股		
法定：		
于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6月30日	**500,000,000**	**50,000**
已发行及已缴足：		
于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6月30日	**257,854,000**	**25,785**
于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258,432,000	25,843

17. 购股权计划

购股权计划（「**购股权计划**」）乃根据于2012 年10 月22 日通过的唯一股东决议案予以采纳，主要旨在向董事或合资格僱员提供奖励或奖赏、鼓励合资格参与者为本公司的利益提升彼等的工作效率以及吸引及挽留合资格参与者。购股权计划的主要条款如下：

(i) 购股权计划自2012 年10 月22 日起有效为期10 年；

(ii) 购股权可于该购股权被接纳并已授出当日或之后开始至董事会知会各承授人当日止期间任何时间行使，惟自该购股权被接纳并已授出之日起计不得超过10 年；

(iii) 购股权的行使价将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的收市价及紧接购股权授出日期前五个营业日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的平均收市价（以最高者为准）而厘定；

(iv) 可授出的购股权所涉及的股份最高数目不得超过20,000,000 股，即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主板上市之日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0%（于本中期报告日期为本公司已发行股份7.76%）；

(v) 任何购股权要约可以书面形式接受并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秘书于要约指定日期收回；及

(vi) 各合资格参与者于直至授出日期前任何12 个月期间内可最高获得不超过于授出日期已发行股份的1%。

于2021 年6 月30 日，根据购股权计划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购股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合共为5,250,000 股（2020 年12 月31 日：10,500,000 股），占本公司于当日已发行股份的2.0%（2020 年12 月31 日：4.1%）。

17. 购股权计划（续）

下表披露于两个期间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团僱员所持本公司购股权的变动情况：

截至2021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

参与者类别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间	行使价 港币	购股权数目 于2021 年 1月1 日 尚未行使	购股权数目 期内失效	购股权数目 于2021 年 6月30 日 尚未行使
购股权计划						
执行董事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4,200,000	(4,200,000)	–
独立非执行董事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750,000	(750,000)	–
僱员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300,000	(300,000)	–
				5,250,000	(5,250,000)	–
执行董事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4,200,000	–	**4,2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750,000	–	**750,000**
僱员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300,000	–	**300,000**
				5,250,000	–	**5,250,000**
				10,500,000	(5,250,000)	**5,250,000**

截至2020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

参与者类别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间	行使价 港币	购股权数目 于2020 年 1月1 日 尚未行使	购股权数目 期内失效	购股权数目 于2020 日 6月30 日 尚未行使
购股权计划						
执行董事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4,200,000	–	4,200,0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750,000	–	750,000
僱员	17.4.2018	17.4.2018-16.4.2021	1.18	300,000	–	300,000
				5,250,000	–	5,250,000

18. 资本承担

	2021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就已订约但并未于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计提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资本开支	34,028	48,764

19. 金融工具公平值计量

下表呈列于报告期末按经常性基准（2020年12月31日：经常性基准）计量的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并分类为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公平值计量所界定的三级公平值层级。公平值计量分类的层级经参考估值技术中所使用输入数据的可观察程度及重要性厘定如下：

- 第一级估值：仅使用第一级输入数据（即于计量日相同的资产或负债于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报价）计量的公平值。
- 第二级估值：使用第二级输入数据（即未能符合第一级的可观察输入数据）且并非使用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计量的公平值。不可观察输入数据指未有相关市场数据的输入数据。
- 第三级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计量的公平值。

	2021年6月30日 第一级及总计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级及总计 港币千元 (经审核)
透过损益按公平值列账的金融资产		
–上市证券	7,188	5,244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第一级与第二级之间并无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级（截至2020年止六个月：无）。本集团的政策为于转拨发生的报告期末确认公平值层级之间的转移。

20. 关连方交易

除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结余外，本集团已进行下列关连方交易：

关连公司名称	关系	结余性质	**2021年6月30日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12月31日港币千元(经审核)
得盛投资有限公司	关连公司（附注a）	租赁负债（附注b）	**3,176**	–
富栢亚洲有限公司	关连公司（附注a）	租赁负债（附注b）	**1,992**	–

附注：

(a) 最终实益拥有人于该等关连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及拥有实益及控股权益。

(b) 为最终实益拥有人提供之董事宿舍有关之租赁合约分类为使用权资产。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已付关连公司租金为港币1,074,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1,110,000元）。

主要管理人员的薪酬

期内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1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2020年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薪金及津贴（附注）	**6,069**	5,902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385**	363
	6,454	6,265

附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就董事宿舍支付的租金港币1,074,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1,110,000元）计入该金额。

21.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被重新分类以符合本中期期间的呈列方式。

股份代号

2223

董事会

执行董事

郑斯坚先生 *(主席)*
郑斯灿先生 *(副主席及行政总裁)*
王碧红女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卢绍良先生
张华强博士
周安华先生

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卢绍良先生 *(主席)*
张华强博士
周安华先生

薪酬委员会

张华强博士 *(主席)*
卢绍良先生
周安华先生

提名委员会

郑斯坚先生 *(主席)*
卢绍良先生
张华强博士
周安华先生

投资委员会

郑斯坚先生 *(主席)*
郑斯灿先生
周安华先生

公司秘书

何耀梁先生

授权代表

王碧红女士
何耀梁先生

注册办事处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总部及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
新界
火炭
黄竹洋街9-13号
仁兴中心5楼

核数师

郑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龙
九龙湾宏照道38号
企业广场5期1座35楼

主要股份过户登记处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分处

联合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号
华懋交易广场2期
33楼3301-04室

主要往来银行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casablanca.com.hk